

●重廉书话

林河《<九歌>与沅湘民俗》

易重廉

我最拜服“林著”的是《河伯源流考》一条。

《广雅·释水》曰:“河,何也。”《春秋说题辞》:“河之言荷也。”故林曰:“河、何、荷,古字互通。”林还说:“河,从水,从可。”在甲骨文中,“(可)像一支带茎的荷叶,吊着一只莲蓬。”于是,林说:“可”字加“水”为“河”,加“人”为“何”,上加草头成“荷”。原来“河”就是长着荷花的水,“荷”就是人工栽培的荷花。

考古发现,河南新郑太河村仰韶文化遗址中,出土了两粒莲子。山东济南也发现了古代莲实,山东还有荷泽、荷水等地名,证明黄河一带确有一个庞大的荷族,他们称自己的酋长叫“河伯”,即荷族之长,而非后人误以为的“黄河之神”。

由于气候的变化,荷族慢慢向南转移。《路史》曰:“虞舜末,何侯得道于九嶷,今道州之宁远广济乡有何亭墟。”近代何绍基等名人即出宁远九嶷。后来又扩延到湘东北华容一带,东轱山新石器遗址中曾出土一陶质扁壶,壶上刻有荷花。扁壶是北方常见物,证明荷族人已经南迁到长江流域了,河伯当然也就入居长江,应该叫“江伯”了。

最后,林先生总结说:“《九歌》中的河伯,是河伯部族南迁时带到沅湘来的地方化了的水神。”也就是说:“《九歌》中的河伯,应是南北神话的混合物。”我觉得颇有道理。

林先生说话幽默,文风也一样,有时候,几句话,就道破了一个人心中似有,人人笔下却无的民俗心理现象。令人冷俊不禁,比如对《东皇太一》没有人神恋爱一点的解释就属于这一类:“因为此系迎神仪式,东皇太一是率领群神一齐下降的,他们的屁股还没有在神坛坐稳,怎么就立刻要绝色美女去和他们谈情说爱呢。男朋友才进门,姑娘们绝不会马上就对他说‘哥哥我爱你’。”解释通俗易懂,人情味很浓。我也颇为欣赏。

遗憾的是,在这部20多万字的“林著”里,像上面这样既有切实的民俗考证,又广泛结合了文献资料与考古成果的宏论并不是太多。

《东皇太一》里关于“肴蒸”的解释,就

是很难取信于学界的。所以如此,因为林先生的研究方法明显存在一些问题。

如《周语》曰:“亲戚宴享,则有肴蒸。”林说:“指砍成碎块肉食。”易案:段玉裁《说文解字注》曰:“肴,啖(肉)也。”(“肉”字从段补)。林说这是“中原古礼”,似有根据。但王逸《招魂注》曰:“鱼肉为肴。”林却说:“肴蒸,可作蒸鱼解。”一下子,“鱼肉”就只是“鱼”了! 如此擅改文献,是很不可取的! 这是一。

最不可取的还是根据擅改的文献来主观推论,推出了什么“中原的神爱吃肉,南方的神爱吃鱼”的研究结论。笔者也是沅湘人,请客、祀神,隆重一点的,鸡、鱼、肉三牲必全,一般的,鸡、鱼可缺,肉则万万不可少。如苗瑶民族的“拦门酒”,往往只伴以大肉,而少鱼少鸡。民间更谓肉为大荤,鱼为小荤,鱼贱于肉。说南方民俗重鱼,“请客必有鱼,祀神也必有鱼”,事实并非如此。中原(北方)重肉吗? 也未必。《孟子?梁惠王》曰:“鱼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鱼而取熊掌也。”鱼虽不如熊掌,但毕竟也是人之“所欲”,看得很重。《史记·孟尝君传》上录了门客冯谖一首歌:“长铗归来乎,食无鱼!”说明食鱼不仅是一个“爱不爱”吃的“口味”问题,还是一个能不能吃的“身分”问题,够讲究了! 如此妄加推论,尤非所宜! 这是二。林先生关于爱吃肉还是爱吃鱼的“考察”,对南北双方,都不合实际。

另外,一个简单的字,一个浅显的词,是什么意思,就是什么意思,你刻意求新,不是不可以,但一定要切合实际。比如,《河伯》里的“九河”,九指多,已成楚辞界的共识,林先生求新,释九为神,九河即神河,言虽有据,但仍牵强难,难以服众。而《湘君》里的“积沍”,林先生说:“积”为“击”的同音假借字。积假借为击,一要有音理联系,二要有文献实证。什么也没有,就说是假借,那是信口开河,虽然能博得一时的痛快,但对问题的解决却是毫无意义的!

还有那些平空提出的诸如屈原时代楚国已进入“男神崇拜时代”,故“《九歌》中无女神”等等破天大荒的新论,都有待进一步科学论证。

●读书笔记

傅秋芳的婚姻——读《红楼梦》

黄三畅

一部《红楼梦》,写了多少恋爱、婚姻悲剧。贾宝玉与林黛玉、贾宝玉与薛宝钗、柳湘莲与尤三姐、薛蟠与香菱,等等,这些都是一般读者所熟知的。还有一桩婚姻悲剧,则一般读者把它忽视了。

第三十五回《白玉钏亲尝莲子羹,黄金莺巧结梅花络》里有这样的情节:有人来禀报宝玉,说傅二爷家的两个嬷嬷来请安。宝玉知道傅二爷是通判傅试。原来那傅试是贾政的门生,历年来都赖贾家的名势得意——傅试者,(趋炎)附势也——与别的门生不同,贾政对他是另眼相看的,所以那傅家常遣人来走动。宝玉虽然“素习最厌愚男蠢女的”,但他还是“忙命让进来”。缘由是,宝玉听说傅试有个妹子,名叫傅秋芳,“也是个琼闺秀玉,常听人说才貌俱全,虽自未亲睹,然遐思遥爱之心十分诚敬,不命他们进来,恐薄了傅秋芳”。贾宝玉对“水做的骨肉”的妹子,一概是爱怜的,即使未曾谋面只是听说为才貌俱全的也不例外的。

那个傅秋芳,书中她没有出场,只是对她进行了“侧面”描写,但她也是被曹翁放进“一窟”中的“千红”之一“红”。这一“红”也值得“一哭”。何哉? 那傅试所做的判官,虽属正六品官,但比他职别更高的多的是,还有正一品到正五品呢。所以,“傅试安心仗着妹妹要与豪门贵族结婚,不肯轻易许人”,“怎奈那些豪门贵族又嫌他穷酸,根基浅薄,不肯求配”,故而“傅秋芳已二十三了,尚未许人”,成了“大龄女”。

傅家的两个嬷嬷来给贾宝玉“请安”,除了联络感情,应该还有一个重要任务,那就是“相”贾宝玉。在傅家的两个嬷嬷眼里,贾宝玉的形象是并不好的。那时玉钏正端着莲子汤与宝玉厮闹,见两个婆子来了,也不厮闹了,手里端着汤只顾听宝玉和婆子说话。“宝玉又只顾和婆子说话,一面吃饭,一面伸手去要汤。两个人的眼睛都看着人,不想伸猛了手,便将碗碰翻,将汤泼了宝玉手上。”“宝玉自己烫了手倒不觉的,却只管问玉钏儿:‘烫了哪里了?疼不疼?’玉钏儿和众人都笑了。玉钏儿道:‘你自己烫了,只管问我。’宝玉听说,方觉自己烫了。”

两个婆子回家去就边走边议论,根据这一次的亲眼见闻以及联系到以前的见闻,她俩口里吐出来的词语是“外相好里头糊涂”“中看不中吃”“果然有些呆气”,是“千真万确的有些呆气”,“连一点刚性也没有,连那些毛丫头的气都受的”。书上虽然说她俩回去了,“不在话下”。但可以作这样的想象:她俩回到傅家以后,一定还会“嚼蛆”,活龙活现地说贾宝玉怎样怎样,把他贬得比贾宝玉还贾宝玉。贾宝玉“行为偏僻性乖张”满世界皆知,傅家两个嬷嬷那一类的人的宣传工作功不可没。

后来呢,到第九十四回《宴海棠贾母赏花妖,失宝



玉通灵知奇祸》里,又写到傅秋芳。林黛玉的丫环紫鹃和贾母的丫环鸳鸯正说话儿,只见傅试家两个女人过来请贾母的安,鸳鸯要陪了上去。那两个女人因贾母正睡晌觉,就与鸳鸯说了一声儿回去了。紫鹃问:“这是谁家差来的?”鸳鸯说:“好讨人嫌! 家里有了一个女孩儿生得好些,便献宝的似的,常常在老太太跟前夸他家姑娘长得怎么好,心地儿怎么好,礼貌上又能,说话儿又简绝,做活计儿手又巧,会写会算,尊长上头最孝敬的,就是待下人也是极和平的。来了就编这么一大套,常常说给老太太听。老太太也罢了,还有宝玉,素常见了老婆子便很厌烦的,偏见了他们家的老婆子就不厌烦。你说奇不奇? 前儿还来说你,他们姑娘现有多少人家人儿来求亲,他们老爷总不肯应,心里只要和咱们这样的人家作亲才肯。一回夸奖,一回奉承,把老太太的心都说活了。”可见,那傅试并不因为贾宝玉名声不好就断绝了与贾家联姻的念头,而是多次派婆子来,走的还是“上层路线”,以为讨得贾母欢心,联姻就会成功。

傅试那样做,当然不奇怪,为了促成一桩政治联姻嘛。但可以深入一步想,傅试想与贾府联姻,那个傅秋芳应是知情的,如此则会出现下面两种情况之一。一是,傅秋芳坚决不同意,但那样的社会,她本人同意不同意都不重要,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嘛,如果贾府愿意结这门亲,那么她必是一出婚姻悲剧的女主人公。二是,她和贾宝玉是惺惺相惜,她暗恋着贾宝玉,很希望结成连理;而结果是,一个大龄女子,相思着一个未曾谋过面的白马王子而终未成眷属。那又是怎样的一种悲剧呢?

傅秋芳的故事,以后的章节没有“再分解”。有研究者说,续八十回《红楼梦》的高鹗运用“回风舞雪”的手法,把三十五回未提出的傅秋芳的婚事,放到第九十四回来讲。听鸳鸯说那两个老嬷嬷把“老太太的心都说活了”,紫鹃听了一呆,便假意道:“若老太太喜欢,为什么不就给宝玉定了呢?”鸳鸯正要说出原故,听见上头说:“老太太醒了。”有研究者认为,不把鸳鸯正要说出的原故写出来,正是书里不能明写的,老太太显然是同意或答应傅秋芳入门贾家,但当然不是许配给宝玉,而是许配给另一个人。可以设想,不管许配给谁,只要是与贾府结亲,那傅试一定会同意的,一定会把妹子送来的;但只要不是与宝玉结亲,傅秋芳一定不会同意,不会同意而造成什么结局,是很容易想见的。

●新书赏析

感受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读《岁月的驿站》

李争光

刘宝田、刘湛涛父女合著的《岁月的驿站——中华节气节日风情录》(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16年版)实在是一部难能可贵的著作。我这么说,并没有丝毫的夸饰和过誉。文章在报上陆续发表时,我就分别读了一次。现在,结集由中国书籍出版社出版,我又认真全面读了一次。每读一篇都觉得意蕴深长,恣肆隼美。

这是一部填补空白的著作。可以说,上卷《岁月的庆典》是吟咏清明、端阳、七巧、中秋、重阳、春节六大民族节日色彩神秘、蕴蓄幽邃的博奥诗章,下卷《岁月的驿站》是铺陈24个物候节气源远流长、风情斑斓的恢宏画卷。如诗如画,让读者堕入东方文明的丰厚奇丽里悠哉游戏,留连忘返。关于这些节日和节气,正如作者在《后记》中写到的:“中国人和都知道”,但“真正懂得的人”实在“不多”。在我孤陋寡闻的见识里,除了读到过一些二十四节气的微型小诗外,还从未发现全面、系统、周详地展示东方这些节日、节气风采的文学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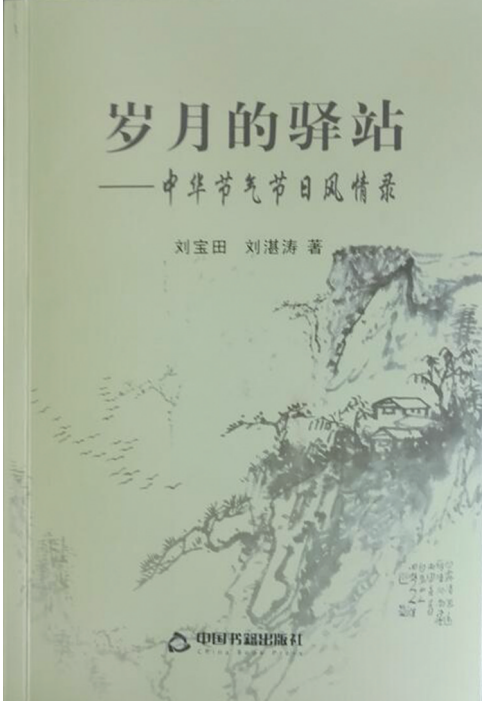
这是一部知识十分渊博的著作。我是一个以阅读兴趣广泛、读书面颇为渊博自视的“书生”,在阅读《岁月的驿站》的过程中,我常常惊异于这部著作知识量的巨大与作者知识的丰赡。通过附于书末的《检索备忘录》,我知道作者为了这部著作,披阅了230多种典籍和320多位古今作家、诗人的作品。

知识面广邈无垠,知识点星云密集,很容易带来结构松散甚至榫接错位的文本弊病。可喜的是,我在细心研究《岁月的驿站》的文本构架后,不仅没有发现作者有任何捉襟见肘的端倪,而且常常因文本的逻辑谨严而叹

服作者的缜密与精细。这种缜密与精细不仅体现在一篇篇的文章内,细针密线,而且贯穿于整个系列。在写到独具中华特色的二十四番花信时,作者在《小寒》中刻划了梅花、山茶、水仙的风骨,在《大寒》中摹写了瑞香、兰花、山矾的神韵,在《立春》中描绘了迎春、樱花、望春的华采,在《雨水》中陈列了菜花、杏花、李花的姿容,在《惊蛰》中渲染了桃花、棠棣、蔷薇的秀妍,在《春分》中展示了海棠、梨花、木兰的清丽,在《清明》中名状了桐花、麦花、柳花的朴娟,在《谷雨》中赞颂了牡丹、酴醾、楝花的缤纷,然后对上述花事简明地梳理一下,为热热闹闹的花信做一个庄重的谢幕。草灰蛇线,岭断云连,藤掣叶动,前扣后接。

知识面宽,知识量大,还很容易带来行文平板、枯燥无味的弊病。但打开《岁月的驿站》,这种耽心便烟消云散。因为任意披读一篇,你都会觉得文采飞扬,美趣盎然,可圈可点,爱不释手。上卷开篇的《永恒的约会》一开头就诱惑我们坠入一个美的陷阱:“这是一个细雨纷飞的季节。细雨如酥,洒湿了塞北的红柳白桦、窑洞宫墙,洒湿了南疆的古榕木棉、茅檐渔舟,洒湿了中原的烟柳芳草、竹笠蓑衣……”

境界宏阔,如诗似画,如品美酒,如嚼橄榄,不能自释。再打开下卷开篇的“题记”《轮回的驿站》看看:“从遥远的无始流来,向浩渺的无终流去,岁月的波涛漫淹过日月升沉、花开花落,漫淹过茹毛饮血、刀耕火种,漫淹过笙歌兵燹、朝代更替,漫淹过人类生活的一切层面,给人类上演过沧海桑田的活剧,留下了星云树叶般的神话和迷茫。”



化抽象为形象,状无形为有形,文采斐然,才华横溢。即使是叙述普通的事物,作者亦如战场上指挥自如的将军,调动词语的千军万马,呼风唤雨,排列成美丽严谨的组合:“这一夜,从呼兰河到台北的淡水河,从博乐的艾比湖到南沙群岛的海湾,从雅鲁藏布江到舟山的渔港,在祖国千千万万的江河湖海里,星星点点的河灯遥相映衬,漫天星斗也似演绎着中华民族一种亘古的民俗风情。”

这是《立秋》中生动地描绘了中元节之夜放河灯的民俗活动具体场景之后而展开来的一幅想象图景,视野浩瀚,场景旷远,展现了民族文化的强大凝聚力。甚至几乎每一篇中写到平凡的农事活动时,作者也不做枯燥呆滞的叙述,而是长河波澜,排比推涌,波光潋滟,挨挨挤挤,语言的节奏散发着农事繁忙紧张的气息。

很少读到这样赏心悦目动情的著作。如果有朋友能够一读的话,我想,他的心情肯定会与我共通的。

(作者为江西井冈山大学人文学院教授)